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曾元科
電話：8462860#563
電子信箱：tsenyuanke@gmail.com

受文者：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401211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花蓮縣國中小雙語教育輔導小組114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簡章花蓮縣雙語教育輔導小組設置與運作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40121152_ATTACH1.pdf、376550000A_1140121152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縣114學年度雙語教育輔導小組兼任輔導員遴選報名表，請符合資格教師踴躍提出申請，敬請學校協助轉知所屬人員，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113年1月23日「雙語教學推動討論會議」會議決議暨花蓮縣雙語教學輔導小組設置與運作實施計畫辦理。

二、相關遴選事項說明如下：

(一)遴選資格：由本府組成遴選小組，公開遴選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 1、取得教育部修畢雙語次專長合格教師證明者優先錄取。
- 2、修畢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者。
- 3、現任花蓮縣中等以下學校合格教師，並具備教學年資三年以上，採雙語教學任一領域相關科目。
- 4、曾帶領雙語教學教師團隊備課、或研發雙語教材至少

114/06/19





二年實務經驗者。

(二)旨揭表件請務必經單位主管及校長核章同意。

(三)申請日期即日起至114年8月22日止，有意願之教師請將
遴選表核章後掃描檔以電子郵件寄至yazone@hlc.edu.
tw。

三、檢附花蓮縣雙語教學輔導小組設置與運作實施計畫及花蓮
縣國中小雙語教育輔導小組114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簡章
(報名表)各1份供參。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花蓮縣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含附件)



裝

訂

線